

訂定「海岸巡防機關受理遊艇出海報備表格及程序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發文機關：行政院海岸巡防署

發文字號：行政院海岸巡防署 100.03.25. 署巡檢字第1000004600號

發文日期：民國100年3月25日

訂定「海岸巡防機關受理遊艇出海報備表格及程序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附「海岸巡防機關受理遊艇出海報備表格及程序」